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共文安县委宣传部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拟订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按照县委统一部署，协调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2、统筹协调全县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3、统筹指导协调全县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推动落实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任务，负责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理论学习的有关工作。

4、负责规划组织全县全局性思想政治工作任务，组织对全县先进典型的学习推广。配合县委组织部做好基层党员教育工作，指导协调编写党员教育教材，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负责全县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建设、管理、使用。负责全县国防教育工作。

5、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全县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县直各新闻单位的工作，组织全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承担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办公室日常工作。

6、拟订全县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协助做好出版物内容和质量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印刷发行业，管理著作权等。组织指导协调全县“扫黄打非”工作。

7、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全县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筹数字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

8、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县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9、负责管理全县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管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组织对电影内容进行审查，指导协调全县性重大电影活动。

10、对全县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业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统筹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负责县级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承担县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11、统筹指导全县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省、市内外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

12、统筹研究拟定有关全县精神文明建设的方针、政策。规划部署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13、统筹协调全县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全县对外宣传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协调我县对外宣传文化交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境外记者采访事务方面工作。

14、统筹协调组织开展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县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县政府新闻发布组织实施工作。指导协调县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的新闻发布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

度落实。拟订我县重大问题对外宣传口径。

15、统筹指导协调全县哲学社会科学发展工作。组织制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专项计划。负责组织开展县级新型智库建设工作，协调推动全县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组织哲学社

会科学研究课题成果转化应用等工作。

16、受县委委托，会同县委组织部管理县直宣传文化单位的副科级领导干部，对各乡镇党委宣传委员的任免提出意见，并负责股级干部管理工作。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

位领导干部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千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

17、对县委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方面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归口领导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县广播电视台。领导和管理县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18、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中共文安县委宣传部 | 行政单位 | 财政拨款 |
|  |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含结转和结余）846.49万元，支出（含结转和结余）846.49万元。与2018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50.4万元，下降5.9%，支出增加66.39万元，增长7.8%，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46.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46.49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X：收入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支出815.53万元，结转30.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5.3万元，占26.4%；项目支出600.22万元，占73.6%；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图X：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846.49万元,比2018年度减少50.4万元，降低5.9%，主要是因为节约开支；本年支出846.49万元，增加66.39万元，增长7.8%，主要是因为工作任务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4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4.3%,比年初预算增加693.8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年增加工作任务；本年支出84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4.3%,比年初预算增加693.8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2019年增加工作任务。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46.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75.97万元，占91.66%；公共安全类（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95万元，占2.7%；住房保障（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16.61万元，占1.96%。

图X：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5.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0.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30.44万元，完成预算的87.47%,较预算减少4.36万元，降低12.5%，主要是缩减三公经费开支；较2018年度增加22.45万元，增长280%，主要是由于工作需要2019年更换两辆公务用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61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0.19万元，降低0.7%,主要是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开支；较上年增加19.86万元，增加418%,主要是因为工作原因更换2辆公务用车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2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2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进行公务用车购置；较上年增加20万元，主要是因为工作原因更换2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19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19万元，降低3.95%,主要是因为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0.14万元，降低2.94%，主要是因为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5.83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接待共20批次、40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4.17万元，降低41.7%,主要是严格把握接待标准，按预算使用经费；较上年度增加2.59万元，增加79.93%,主要是因为接待任务增加。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7个，共涉及资金600.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7.35%。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2019年专项资金使用重点突出，保障有力。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发挥了切实作用，特别是在我县宣传文化事业建设、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产生了良好的效果。同时在我县文化项目建设，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融合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促进作用，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2019年度全县重点宣传文化事业稳步推进，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大局工作，充分发挥了宣传文化战线的作用，大力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和公益性宣传文化活动，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预算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所涉及预算项目按照年初计划按实际支出情况进行计划申报。县委宣传部项目资金严格按照用款计划按月、季度执行，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填报用款计划时项目合同、明细等相关附件资料齐全，保证项目预算资金科学合理；确保按照年初预算安排，保质保量完成预算项目。

（一）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思想保证、精神动力、舆论支持。依托理论中心组学习，做好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工作，深入开展“宣讲下基层”活动，促进党的理论知识、国家方针政策深入人心。意识形态工作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二）加大新闻宣传力度，营造积极向上的主流舆论。一是通过拓展新闻信息渠道及来源推进中省主流媒体发稿新突破。二是加强新闻工作者队伍建设，对外宣办、《今日文安》报、县广播电视台等工作人员及全县通讯员进行业务培训，提升新闻采编整体素质。三进一步加强互联网舆情监测和处置，组织举办全县网评员培训班。四是利用城区广告宣传阵地、新文安橱窗进行有效的社会宣传。新闻宣传工作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三）组织开展系列群众文化活动。做好元旦、春节、消夏等传统文化活动，注重群众参与性和文化活动的普及性，培养壮大文化社团，推进文化产业发展。文化活动开展工作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四）深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评选道德模范，选树先进典型，开展志愿服务“善行传递”行动，增强向上向善力量，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社会风尚，弘扬和凝聚社会正能量，营造人人知晓、人人参与、人人实践的生动局面。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2万元，比2018年度减少6.48万元，降低29.88%。主要原因是缩减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4.65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4.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0套，主要是主要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比上年减少1套，主要是将农村大喇叭设备划转至县融媒体中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19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